

在工業環境中進行農業生產： 1970年代臺灣農業的轉折

■陳瑞祥（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人文社會學院學士班合聘副教授）

1970年代是臺灣農業發展的轉折年代（唉，哪個十年沒有轉折）。這邊所要說的轉折，並不是指1963年工業產值超過農業產值這樣的轉變，也不是指1966年創立第一個加工出口區；而是指在農鄉地區出現工業活動及工廠這件事。

這篇文章要描繪1970年代農鄉與工業接觸的三種樣態，用以說明臺灣進入「在工業環境中進行農業生產」的歷史轉折。這三種樣態是：

1. 非正式部門小型工廠，對於農業生產基礎的侵蝕；
2. 工業區開發，對於農村及農地的摧毀；
3. 鄉間設立工廠，對於農業生產環境的肆虐。

* * *

1960年代的出口導向工業化，讓農鄉人口加速往城市及工業區移動，從而很早就篩選了誰將在二十世紀末、二十一世紀初成為臺灣的老農。但留在農鄉耕種的農人，仍然是在農業環境中從事農業活動；即便在鄉村地區也有工業，那在很大程度上是與農林漁牧礦等一級產業活動及資源相聯繫的工業。

1970年代，在農村中出現的是全然不同的場景。隨著對外貿易的增長，訂單的增加，正

式的工廠將不同的工作項目分包出去；此前由農村前往工廠工作的農家子弟，回到鄉村中承接外包訂單，成為小型工廠經營者，從而導致農業生產與工業生產錯雜並存。漸漸地，農人必須在工業影響下的環境中耕作。

1970年代在臺中南屯劉厝進行研究的人類學者胡台麗，很早就關注到這個現象。她在1986年發表的〈臺灣農村小型工業發展的特質及其經濟文化基礎〉這篇文章中寫下：

我發現1970年以後，我研究的村落及其鄰近地區突然出現了許多附屬於農家的小型工廠，不但改變了原來寧靜的農村景象以及農舍均衡的外貌，並造成經濟文化結構的轉變。這樣的變遷一直持續到1984年的今天，而且是靠近都市的臺灣農村普遍共有的現象。可嘆的是在官方發佈的資料中我們找不到這些小型工廠存在的痕跡，因為它們大多是建在“農業區”，不能合法地登記為工廠。我認為它們的產生不但反映了臺灣農村質與量的變，更有助於明瞭外銷導向的臺灣經濟的某些特性。

何以長久在土地上耕耘的農人，會將工業迎入農村？夏鑄九在〈空間形式演變中之依賴與發展——臺灣彰化平原的個案〉中提出了如

下的分析：

工業生產部門的非正式化、與農業生產部門的危機，有密切的關係。允許指派這種分工的內在基礎，是前一階段瀕臨破產的小農經濟。小農一方面動員了無法移動到都會去的邊際勞力，參加代工生產勞動，以補充再生產費用。一方面又有部分的小農結合了從正式部門退出的技術工人，利用原有農地及小額資金，加入了下游的分包工作，以謀取利潤與工資。這種新的農工結合一體的現象，產生了一種現有範疇所難以描述的生產方式，它暫時地以舊有的社會關係（親屬、鄰里）來進行新的生產活動，因而得以延緩了這些邊陲產業所可能帶來的社會衝突。在社會的層次上，對於農業而言，它也緩和了農民的危機感。

從經濟收益來看，這些鄉村中的工業活動，以非農收入挹注了農村的家戶經濟，從而讓小農經濟得以延續；但就土地利用而言，這些在農地上蓋起的工廠，卻在農鄉內部破壞了農業種植賴以為基礎的農地。這不只是因為農地被轉變為工廠而無法再種植，即便是沒有用來蓋工廠的農地，也必須面對工業污染所造成的破壞，從而形成了一種弔詭的關係：非正式部門的小型工廠，以破壞農業生產基礎的方式，延續了小農為主的農鄉經濟。

這是台灣農地違章工廠開始成為普遍現象的起點。

* * *

非正式部門的工業生產，從農家及農鄉內部破壞了農業環境，而設立工業區則是讓工業資本進入到鄉村、摧毀農業環境；如果說前者表現為一種工業對農業的蠶食，那麼後者的效果則猶如巨獸的鯨吞。

為了促進工業發展，協助投資者取得工業用地，行政院於1960年9月公布實施「獎勵投資

條例」，為農地變更為工業用地開闢了道路。接著為方便廠商投資建廠，經濟部工業局在各縣市逐步規劃設立工業區。例如1964年規劃、1969年完成，面積131公頃，今日包含226家廠商的龜山工業區。又如1975年徵收鳳山村進行開發，1977年完工啓用，面積226公頃的湖口工業區；之後又因工業用地不敷使用，於1980年徵收鳳凰村進行「擴大工業區」二期開發計畫，於1983年完成257公頃開發，成為總面積達517公頃，目前共有614家工廠的新竹工業區（湖口工業區為舊稱）。

從發展過程來看，1970年代是工業區設立的全盛年代。在「臺灣大百科全書」的「工業區」條目，地政學者張怡敏做了如下的總結整理：「從1960年代的3個區域，面積247公頃；1970年代共開發41個區域，面積8,520公頃；1980年代開發29個區域，面積3,800公頃，至1993年底開發完成的工業區數共有78個區域，總面積13,108公頃」。

工業區的設立，不只是為了促進工業發展，並且也希望能引導散佈在農村中非正式的小型工廠，遷至工業區中集中管理，以解決眾多工



▲臺灣工業區分布圖。（資料來源：http://120.126.139.162/idb）

廠散佈鄉間造成污染難以管制的問題。然而許多工業區的污染防治設備不足，反而聚集成為大型的污染源。另一方面，工業區不當開發也將造成巨大的生態損害。根據「我們的島」記者郭志榮於2004年1月12日發布的調查：

從台灣生態地圖觀看，從宜蘭龍德、利澤、桃園觀音、新竹香山、台中臨海、彰化彰濱、雲林麥寮、台南安平、高雄林園等工業區，工業區設置在海岸附近，讓西部沿岸幾乎為大型工業區所圍繞。再加上許多挑選河川、濕地、山坡等區域設立的工業區，台灣工業區幾乎佔據台灣所有重要的生態地理位置。

上述海岸地區，經常也是養殖漁業的重要生產基地。由此，工業區開發對於農漁業生產，造成了雙重效果：對於土地被徵收的村社而言，是農業在工業擴張下消失；至於那些與新設立工業區相鄰的農鄉漁鄉，則進入了在工業環境中進行農漁業生產的時代。

* * *

開發成功的工業區猶如巨獸，整體性地改變了原本的地貌，摧毀了整區的田地，讓原本的農村只剩下地名。而開發不成功的工業區則如同闖入農村的怪物，雖然農村並沒有在其肆虐下消失，但也已經面目全非。新竹市水源里的例子充分顯現了在農鄉設立工廠，在工業環境中進行農業生產的負面作用。

水源里、千甲里的土地是由頭前溪沖積而成，肥沃的土壤，充沛的水源，使得此地成為新竹市重要的農業區，光從地名就可想像一幅水土豐沃、綠野平疇的場景。1960年代初，政府將水源里內竹東內灣線鐵道兩側的農地改編為工業用地，設立「九甲埔工業區」。但當時採取的方式，是讓廠商自行向地主洽購土地設廠，而非以區段徵收方式來整建工業區。此法雖能協助工業資本取得設廠用地，但分散的工廠更難處理各種污染排廢等問題。

由於基礎設施並未完備，減弱了廠商進駐的意願，因而在1968年台灣省議會第四屆第一次定期大會上，還有議員提案：「九甲埔及二十



◀ 在工業環境中進行農業生產的水源里農民，背景為李長榮化工新竹廠。
(攝影 / 蔡明德)

▶ 1987年新竹市水源里居民在李長榮化工廠門口堆石進行圍廠抗爭。
(攝影 / 蔡明德)



張犁（水源地）定為工業區已八年，請予以先開鑿道路以利交通誘導建廠為要」。

1971年11月李長榮化工於此區購入14,000坪土地設立新竹廠，1972年建廠完工，1973年由甲醇工場首先開工生產。九甲埔工業區後來因廠商進駐狀況不理想而廢除，未設工廠的土地，重新改編為特定農業區丁種建築用地；然而已經設立的工廠仍繼續生產，李長榮化工的廠房就此留在農庄之中、農田之旁。而水源里在原本舊有的民房之外，也陸續增加了新的屋舍，形成工廠、住宅與農地交錯並存的狀況。這也就是1980年代後期環境運動重要案例水源里反李長榮化工的歷史源由。

1982年李長榮新竹廠的甲胺及二甲基甲醯胺工場開工生產，一方面生產二甲基甲醯胺會散發濃烈的魚腥臭味，另一方面工廠廢水經年累月直接排放頭前溪被揭發，因此開始了一連串地方社會反污染的自力救濟抗爭。水源里民於1986年11月3日、1987年1月13日、2月27日分別發動了三次分別為期2天半、12天、425天

的圍堵。1988年4月，李長榮公司決定關閉新竹廠，李長榮化工在水源里的污染終告停止。

我曾經在〈重返歷史現場：綠色小組與地方社會的歷史連結和當代對話〉這篇文章對水源里反李長榮化工的歷史及其後續發展進行考察，此節的說明主要整理自該文。綠色小組的紀錄片《水源里與李長榮的抗爭》紀錄了農村遭受工業污染、農工之間爆發劇烈衝突的事件，其中不只呈現了堆石圍廠的對峙場景，同時也呈現了在抗爭現場延續的既有生活秩序。影片中，年長的婦女在帳棚中做著家庭代工，成為台灣出口導向工業化的生產網絡之人力端點；帳篷外矗立的李長榮化工廠，體現了工業化過程對土地此一農業生產要素的侵奪與破壞。綠色小組記錄了地方民眾對工業污染的抵抗，同時也呈現了農業與工業在不同層面的鑲嵌；那一幕不只記錄了抗爭現場的日常生活，同時也呈現了都市邊緣農村的轉變過程。不管李長榮化工是否存在，水源里都已經不再是以農作維生的農業社會了。而農業與工業之間的衝突，仍然繼續在全台各地上演。■